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股东臧立国先生、臧永奕先生、臧永和先生的函告，获悉臧立国先生、臧永奕先生、臧永和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臧立国	是	549	2016 年 7 月 5 日	2018 年 5 月 4 日	兴业证券	68.59%	融资
臧永奕	是	412	2016 年 7 月 5 日	2018 年 5 月 4 日	兴业证券	68.67%	融资
臧永和	是	412	2016 年 7 月 5 日	2018 年 5 月 4 日	兴业证券	68.67%	融资
合　计		1373				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臧立国先生共持有公司普通股股数8,004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.91%;本次办理质押登记后,臧立国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5,490,000 股，占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8.5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79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臧永奕先生共持有公司普通股股数6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.43%;本次办理质押登记后,臧永奕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4,120,000 股，占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8.6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10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臧永和先生共持有公司普通股股数6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.43%;本次办理质押登记后,臧永和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4,120,000 股，占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8.6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1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;

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协议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7日